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5-043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软件行业 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4日(星期三)至0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sinvestor@bessyst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易存道

董事会秘书:张增强

财务总监:邵中涛

独立董事:张秋爽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4日(星期三)至0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bsinvestor@bessyst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增强/叶晔

电话:010-57592648

邮箱:bsinvestor@bessyst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客户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授一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收到国内新能源车企业(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的项目定点通知书,定点产品主要为立柱包汽车零部件相关产品。此次定点项目生命周期5年,预计全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约人民币2.43亿元。

●项目定点通知书是指指定项目产品开发和供货资格的认可,不构成正式的订单或销售合同。后续待产品通过客户详细验证通过之后,方可签订正式订单或销售合同。

●项目定点通知书并不等同于最终的销售采购数量,目前项目总金额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订单结算金额为准。整个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全球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给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内容合同双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产品开发返工、客户业务调整等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项目定点通知书情况。

公司近期收到国内新能源车企业的项目定点通知书,定点产品主要为立柱包汽车零部件相关产品。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9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ncsdw@lncsdw.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0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3、投资者可通过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参与,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公司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宇先生

公司董事、总经理:毛锐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业基先生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健伟先生

独立董事:陈克勤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lncsdw@lncsdw.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4-8372632

邮箱:lncsdw@lnc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19
回购计划总金额 1,000.00万-2,000.00万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6,421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42%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42%
实际回购股份区间 27.82元-29.61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6,4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61元/股,最低价为27.82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1,082.86元(不含交易费用和佣金)。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5-041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在未来适当时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46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不超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证券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最高成交价为6.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3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326.664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金额为5,326.664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买入委托有效期内进行竞价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操作;

3.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5-029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日(星期二)至9月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hdfid@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已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惠发食品2025年半年度报告),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9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9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唐惠生先生,独立董事王攀娜女士、董事会秘书张婉婷先生、财务总监董雪女士。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2日(星期二)至9月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shdfid@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6-6175931

邮箱:shdfid@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5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12
回购计划总金额 300,000,000.00元-400,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69,636,189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9%
实际回购股份区间 3.24元-4.1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1日、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24元/股,回购数量不低于4,807.69万股(含)且不超过9,615.38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注销后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期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2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内,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9,636,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6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12元/股,最低价为3.2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7,965,488.74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0
回购计划总金额 15,000.00万-3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35,687,687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9%
实际回购股份区间 4.30元-5.1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且不超过3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8.00元/股,回购的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内,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8月末,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1,503,687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025年8月31日)的股本比例913,932,943股的比例为3.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15元/股,最低价为4.3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625,923.7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5-044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12
回购计划总金额 2,000.00万-4,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68,572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17%
实际回购股份区间 7.40元/股-9.195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8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

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8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2024年1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6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内,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8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5年8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8,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7%,购买的最高价为9.1957元/股,最低价为7.4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48.9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6
回购计划总金额 5,000.00万-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2,610,88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67%
实际回购股份区间 12.18元/股-16.3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决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8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

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2024年1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6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1)。

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